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73001臺南市新營區民治路36號

承辦人：陳政蓉

電話：06-6356638

電子信箱：s7261392@tn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立歸仁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12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安(二)字第104125514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二(1255146A00_ATT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「油症患者權益訴訟案件法律扶助辦法」業經衛生福利部於104年12月1日部授國字第1040201919號令發布施行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教署104年12月14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04014717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附發布令影本、該辦法條文、總說明及逐條說明各1份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小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中學

副本：本局學輔校安科



裝

訂

線